

即時重大訊息

本資料由 (上市公司) 上銀科技 公司提供

序號	1	發言日期	102/11/08	發言時間	11:32:26
發言人	林翊鳳	發言人職稱	助理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	04-23594510#1300
主旨	應證交所要求說明媒體報導				
符合條款	第	49	款	事實發生日	102/11/08
說明	1. 事實發生日:102/11/08 2. 公司名稱:上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 4. 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 5. 傳播媒體名稱:經濟日報A5版 6. 報導內容:上銀投資腳步也未停歇，日前剛通過台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二期標竿產業用地出售的資格初審...。 7. 發生緣由:不適用 8. 因應措施:本公司已通過該用地申購的資格初審，後續尚待台中市政府核決，待確定後本公司將依規定辦理公告。 9. 其他應敘明事項:無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